

中共四川农业大学机电学院委员会文件

院党字〔2024〕9号



关于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学生党支部的 通知

各党支部：

为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进一步提高党支部建设质量，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》（教党〔2017〕41号）、《四川省高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》（川组通〔2018〕32号）和《关于改进工作作风、密切联系师生的规定》（校党字〔2020〕22号）、《组织工作管理办法》（校党字〔2022〕121号）关于组织工作的要求，结合学院实际，现就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学生党支部相关工作做如下安排：

一、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党支部安排

院长许丽佳：联系农电研究生党支部。

党委书记薛治伟：联系电气本科生第一党支部。

副院长张黎骅：联系农机本科生党支部。

党委副书记黄钢靓：联系电子本科生第一党支部。

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、指导党支部时间一般为1至2年，根据工作需要进行动态调整，以点带面，推动学院党建工作全面进步，更加扎实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传达中央、省委和学校党委重要会议精神和重大决策部署，传达关于全面从严治党、加强基层党建工作的新部署、新精神、新要求、推动党支部抓落实。

（二）清楚掌握所联系支部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情况，推进党支部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和标准化建设，促进其战斗堡垒作用充分发挥。

（三）经常深入联系支部，通过交心谈心、座谈交流等形式，加强对联系党支部的工作指导，每年至少参加1次所联系党支部的组织生活或党日活动。

（四）督促指导所联系支部开展各项教育活动，全面落实“三会一课”、组织生活会、民主评议党员、主题党日活动、换届选举、评先选优等工作。

中共四川农业大学机电学院委员会

2024年4月25日

四川农业大学机电学院党委办公室

2024年4月25日印